

债券代码：149021
债券代码：149128
债券代码：149139
债券代码：149247
债券代码：149258
债券代码：149467

债券简称：20 恒大 01
债券简称：20 恒大 02
债券简称：20 恒大 03
债券简称：20 恒大 04
债券简称：20 恒大 05
债券简称：21 恒大 0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调整交易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9月15日，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大地产”）收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出具的《中诚信国际关于调降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并将其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的公告》（信评委公告[2021]695号），中诚信国际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将“20恒大01”、“20恒大02”、“20恒大03”、“20恒大04”、“20恒大05”、“21恒大01”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并将主体和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一、债券基本信息集评级发生变化的基本情况

（一）债券基本信息

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发行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恒大01，债券代码为149021.SZ）；于2020年5月22日发行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20恒大02，债券代码为149128.SZ）；于2020年6月3日发行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20恒大03，债券代码为149139.SZ）；于2020年9月21日发行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恒大04，债券代码为149247.SZ）；于2020年10月13日发行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为 20 恒大 05，债券代码为 149258.SZ）；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发行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 21 恒大 01，债券代码为 149467.SZ）。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名称	债券代码	发行规模 (亿元)	票面利率 %	发行期限 (年)	起息日	到期日
20 恒大 01	149021.SZ	45.00	6.98	2+1	2020/1/8	2023/1/8
20 恒大 02	149128.SZ	40.00	5.90	2+1	2020/5/26	2023/5/26
20 恒大 03	149139.SZ	25.00	5.60	2+1	2020/6/5	2023/6/5
20 恒大 04	149247.SZ	40.00	5.80	3+2	2020/9/23	2025/9/23
20 恒大 05	149258.SZ	21.00	5.80	3+2	2020/10/19	2025/10/19
21 恒大 01	149467.SZ	82.00	7.00	3+2	2021/4/27	2026/4/27

（二）进行评级调整的评级机构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三）评级调整的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四）前次评级结论：根据中诚信国际 2021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中诚信国际关于调降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并将其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的公告》（信评委公告 [2021] 663 号），中诚信国际决定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A 调降至 AA，将“20 恒大 01”、“20 恒大 02”、“20 恒大 03”、“20 恒大 04”、“20 恒大 05”、“21 恒大 01”债项信用等级由 AAA 调降至 AA，并将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五）调整后的具体信用级别：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调降至 A，“20 恒大 01”、“20 恒大 02”、“20 恒大 03”、“20 恒大 04”、“20 恒大 05”、“21 恒大 01”债项信用等级由 AA 调降至 A，并将主体和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六）评级机构进行评级调整的主要原因

恒大地产及其控股股东中国恒大集团（以下简称“恒大集团”）流动性状况持续恶化，股权及资产出售等事项未取得实质性进展，销售回款的持续下降将进一步加剧现金流压力，负面消息不断增多带来的相关各方信心的下降，将使其生产经营恢复的不确定性增加，加大借款续贷及展期协商难度，对其信用质量进一步带来负面影响。

二、调整交易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债券上市期间交易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19〕166号）的规定，经公司申请，“20 恒大 01”、“20 恒大 02”、“20 恒大 03”、“20 恒大 04”、“20 恒大 05”、“21 恒大 01”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开市起停牌 1 个交易日，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复牌之日起上述债券交易方式调整为仅采取协议大宗交易方式，维持原有净价计价方式。

上述债券交易方式调整后，仅限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买入，持有债券的其他投资者可以选择卖出或者继续持有。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调整交易方式的公告》
之盖章页)



2021年9月15日